

## 二招热水供应系统改造项目（第二次）采购邀请书

二招热水供应系统改造项目采用询比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第二次询比。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二招热水供应系统改造项目。
2. 项目简介：本次采购范围为二招热水供应系统改造项目询比文件、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全部施工。项目内容详见询比文件第四章。
3. 施工地点：绵阳市。
4. 最高限价：1115993.79 元。
5. 工期：60 日历天。
6. 标段划分：施工一个标段。

### 二、供应商邀请方式

本次询比邀请由采购人通过下列第（1）种方式。

1. 公告邀请方式（公告期限为 3 个工作日）；
2. 直接邀请方式。

三、资金情况：本项目资金为下列第（1）种方式。

1. 自筹资金；
2. 国拨资金。

### 四、供应商应具备的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6.1 截止至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
  - 6.2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 6.3 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未处于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不良行为记录名单（被禁止参加的）；
7. 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 7.1 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7.2 拟派项目经理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询比。

#### 五、询比文件领取时间、地点

凡有意参加询比者，请于2024年09月02日09时至2024年09月04日17时（北京时间，下同），在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399号“天府新谷”6号楼1312、1313）或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绵阳项目部（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科学城九区会所3-14）持单位介绍信、身份证复印件（须加盖单位公章）购买询比文件，询比文件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

有意参加本项目询比的供应商可将加盖单位公章的介绍信原件（须注明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电子邮箱、单位地址、传真）、加盖单位公章的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获取文件费用的转账凭证扫描件发送至3031223527@qq.com邮箱。待审查通过后，向供应商发送询比文件电子文档。获取文件的费用汇款到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账户。户名：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开户行：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小天竺支行；银行账号：7830 0188 0000 60925。

#### 六、询比保证金

交款方式：询比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包括网银转账、电汇等方式）。

采用银行转账或电汇形式的，交款截止时间：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采用保函方式缴纳的，保函生效时间应早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询比保证金的金额：10000.00元（大写：壹万圆整）。

询比保证金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四川分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小天竺支行；银行账号：7830 0188 0000 60925。

#### 七、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09月05日14时30分供应商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逾期送达的将被拒绝。本项目不接受邮寄的询比响应文件。

送达响应文件指定地点：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绵阳项目部（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科学城九区会所3-14）。

#### 八、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5个工作日内在指定的评审地点开启。

#### 九、评审地点



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绵阳项目部(四川省绵阳市游仙区科学城九区会所 3-14)。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工程物理研究院动力部；

地址：四川省绵阳市绵山路 64 号；

联系人：付浩；

联系电话：16659608024。

采购代理机构：北京求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府城大道西段 399 号“天府新谷”6 号楼 1312、1313；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028-85319907、13880557927；

电子邮箱 3031223527@qq.com。

